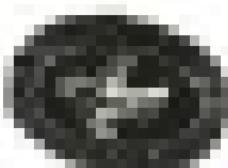


吉米平阶

# 北京藏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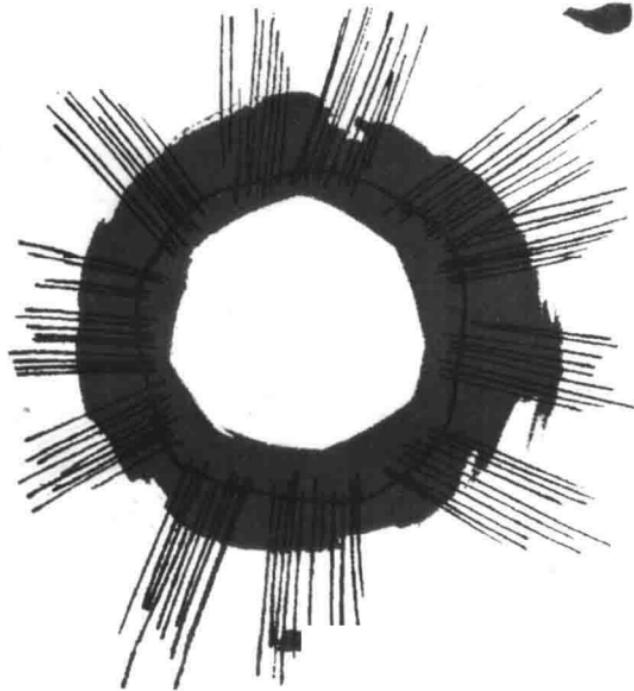
北京人



平阶

# 北京藏人

作  
者  
大  
版  
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京藏人 / 吉米平阶著 . - 北京 : 作家出版社 , 1997.3  
(文学新星丛书)

ISBN 7-5063-0927-0

I . 北 … II . 吉 … III .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09233 号

### 北京藏人

---

作者：吉米平阶

责任编辑：那耘

装帧设计：曹全弘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电话：65005588 转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100026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东光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960 1/32

字数：166 千

印张：10.5 摆页：6

印数：001-1000

版次：1997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0927-0/I·918

定价：15.00 元

---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 出版说明

文坛时有新星升起。一批思想敏锐、艺术个性独特的青年作家，近年来创作了大量别开生面的优秀作品。从他们身上，我们看到了中国社会主义文学的希望。为扶植新人、繁荣创作，我们特分辑出版这套均系青年作家第一部佳作的“文学新星丛书”。愿这套丛书的陆续出版，能为文学新军的崛起和壮大，起到铺路搭桥的作用。我们的事业是伟大而艰巨的。我们深信，中国的社会主义文学，必将迎来一个群星灿烂的新时代。

作家出版社



吉米平阶画像

嘎马·多吉次仁 作

## 小 传

吉米平阶，又名平杰，男，藏族。籍贯四川巴塘，1962年6月生人。从小在康巴藏区长大，1979年到北京求学，1983年大学毕业后供职于一文学杂志社。读书时写过一些怀念故乡的诗歌和散文，后来转向小说，内容多反映藏区的生活。在北京生活日久，藏区和都市两种截然不同的文化环境像一个巨大石磨的两个扇面磨得我有些不伦不类，也就开始写一些不伦不类的东西，主要想表达一种生活中上下不着边的尴尬。北京藏人是这样一个独特的群体，他们常常会在别人看来很普通的事情面前手脚无措，也常常干出一些让人啼笑皆非的事情，我作为其中一员，有义务给大家讲一讲这些故事。

# 目 录

序……白崇人	1
生命是在别处	6
秋天的童话	25
绿波带	48
橡皮墙	105
“119”次人	162
有个弟弟是活佛	218
洛桑其人	276

# 序

白崇人

新时期以来，我国涌现出一批有思想，有追求，有才华的藏族青年作家。吉米平阶就是他们中的一个。

平杰十几岁就离开了甘孜老家来到北京求学。八十年代初从中央民族学院中文系毕业到文学杂志社做编辑，并开始了他的文学创作。

他长期生活、工作在充满现代气息和变革躁动的大城市。这里没有辽阔的草场和高峻的雪山，有的是高楼大厦和川流不息的行人；这里听不见悠扬嘹亮的藏歌，却处处哼唱着流行歌曲；这里看不见迎风飞飘的经幡，却满眼的广告牌和霓虹灯。这种文化上生活上的强烈反差时时扣击着他的心。他虽生活在北京，心却牵系着自己的民族和自己的故乡。正是这种生活经历和文化反差铸造了平杰的小说特点。

开始写小说时，平杰表现出一种对藏区故土的依恋，他精心去描述藏族人民的生活。这些小说弥漫着一种藏族独有的情调。这种情调是由藏区的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藏民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藏族的历史积淀和文化特点凝聚而成的。正因为他追求的是一种情调，所以小说的人物、情节、矛盾冲突和一些细节都带有浓重的感情色彩。但因他的涉世不深和初学写作，使得这些小说虽有较浓的藏族韵味，但缺乏深度和个性。

后来，平杰改变了创作的路数。他从自己的感受与对自己民族的历史与前途的思考以及那种强烈的反差和在这种反差中生活的一些藏人的心态中捕捉到了灵感。他把藏族悠久的历史，独特的文化传统和当代的社会变革、现代文明的浪潮汇集到一个焦点上，努力去揭示当代藏人的心灵和命运，从而使他的小说升华到一个新的境界。

藏族是一个伟大的民族。他在世界屋脊上创造了灿烂的文化。在漫长的岁月中，藏族形成了自己的生活方式、风俗习俗、宗教信仰和道德观念，并熔铸成一种独特的文化传统和思维定式。他们生活在现代世界，似乎又远离这个世界。在异族人的眼中，藏区是一个神秘的地域，而在藏人的心中，他们的一切又是那么自然而然。当他们走出藏区，特别是生活在大城市以后，他们发现藏族文化传统与现代文明相吸引又相排斥。他们渴望自己民族尽快

现代化，又怕失去古老丰富的文化传统。他们追求现代生活，又厌恶现代生活中的杂乱和虚伪。他们希望保持自己的文化特色，又痛恨民族文化中的那些虚无、愚昧的东西。他们远离故乡和亲人，长期生活在以汉文化为主体文化的环境中，常常感到孤独和寂寞。这种孤独感不但增强了对自己民族历史文化的依恋，对自己故乡和亲人的思念，而且能够更清醒地去理解、去剖析自己民族的历史命运和民族文化的本质。当他们回到向往的草场深处和雪山脚下，在欣喜之后，同样感到孤独和寂寞，他们才发现自己已经离不开繁华多彩的大都市，离不开曾经使自己厌烦的城市生活。他们生活在反差之中，矛盾之中，心灵经受着来自上下左右的撞击。

他们站在立交桥上眺望自己的故土，他们又站在铁索桥上眺望繁华的北京。这时总有一股复杂的心泉在胸间涌动，一种强烈的民族责任感和忧患意识油然而生。

平杰本人就有过这种生活经历和心灵颤抖。于是以此为基点写出了一系列表现北京藏人的小说。

平杰小说的重点是写藏人，是塑造各式各样的藏人，特别是生活在城市里的藏族青年形象。因为他对他们很熟悉，所以这些形象非常真实动人。他的主人公都很有个性，并都处于矛盾纠葛之中，特别是处于思想冲突之中。他们面对现代社会，却又背负着某些传统文化的历史包袱。从表面上看他们

似乎有些怪诞，其实，那是因为他们有独特的性格和民族责任感，有一颗抖动的心灵。在他们的背后是复杂深广的历史文化背景。在他们眼前是复杂多变的现实生活。所以平杰笔下的藏人既有原实的依托，又是真实的存在，从而能打动读者，感动读者，引导读者去思考，去联想。他让藏人更清醒地认识自己，也让其它民族的人去认识藏人，理解藏族。

平杰在小说创作中汲取了许多外域小说的创作方法和表现形式，同时又不盲目地去模仿。他不像西藏一些青年作家那样热衷于魔幻，也不像一些藏族中年作家那样崇尚传统写法。他的小说带有个人体验的味道，小说中常常有平杰本人的存在。他的不少作品的内容都是他本人经历过的事情，一些主人公也多是他所熟悉的，甚至就是他自己。所以，小说的人物形象都颇鲜活，小说的故事也很实在。但他不是照搬生活，而是在小说中融入了丰富的想象和恰当的虚幻。

平杰小说很注意节奏感。这可能是他生活在大城市的缘故吧！一般他不做舒缓的描写，细致的刻画，而是追求紧凑和跳跃，使小说有一种鲜明的节奏感，体现了一种现代风格。这在藏族文学创作中是不多见的。

平杰在北京已生活了十多年，他的青年朋友很多，所以他小说的叙述语言有较强的北京话的口语感，带有鲜明的北京青年人的味道，有一种流动的

质感，同时不乏幽默和含蓄。但他自己毕竟是藏人，写的是藏人，所以小说语言又区别于一般的北京话，特别是人物对话，具有很浓的藏族韵味。这构成了平杰小说语言的特点。

平杰在生活中有时稀里糊涂，但对文学创作却特别认真。他这些年辛苦耕耘，终于出版了第一本小说集。我以为这仅仅是个开端。藏区壮丽神奇的河山，深厚神秘的大地，我国波澜壮阔的改革和现代文明的建设都在呼唤着平杰。

平杰是我的学生，又是我的同事，还是我的忘年之交。对于他的小说集的出版我是非常欣喜的，故写了上面一些文字。

是为序。

1995年元月23日夜草

# 生命是在别处

真热呵，巴加蹲在树荫下，精赤着上身东张西望，像一只褪了毛的公鸡，伸长脖子看小安子手忙脚乱地给别人开西瓜。这小安子是巴加他们所人事处老安子的公子，退了工厂的活儿在老爹的单位门口练摊，冬烟夏瓜春秋菜，听说每月都能进个千儿八百的。这家伙跟清朝那著名的太监一个叫法，巴加这会儿就想是不是要去他胯下掏一把，看看是否名副其实，想到这儿扑哧一笑。

“乐什么哪哥们，瞧你热得那样，你们藏人就是皮太厚，不散热。”小安子满头大汗地说。

“就是。”巴加说。

“怎么也不回家避暑去？”

“头人不让，”巴加没精打采地说：“再说王红也

舍不得咱走呀。”

“嚯嚯，来劲了不是？瞧你这蹲半天，合着是看风景哪？”

“看宫廷搞创收。”

小安子回味一下，自个先乐了：“你丫的别损，王红那妞来了我非开了她不可。”说完手起刀落，一个西瓜应声而开。

“拜托拜托，”巴加拱拱手说：“这真是解放咱哥们啦。”

正胡扯着，就见王红骑着车从西头过来，两人赶紧闭了嘴。王红横了小安子一眼，说：“巴加你怎么又蹲在门口。”

“人家等你哪！”小安子插嘴道。

“走吧走吧，”王红不耐烦地说，推着自行车和巴加走进了大门，边走边说：“巴加你也是越来越俗气了，怎么跟那种人搞到一块儿？”

“我也是为了深入了解汉文化嘛。”巴加辩解道。王红嘘了一声说：“瞧你，还光着膀子。”

“热。”巴加说。

“西藏凉快，你怎么不回去呀？”

巴加给这么一噎，把刚要告诉她的单位安排去北戴河的好消息也给噎了回去，自个儿气鼓鼓地前边走了。

巴加和王红认识两年有余，那时候巴加刚从一所培养各种奇妙文字的著名学府毕业，志得意满来

这个专门研究所上班，第一天，头人就郑重告诉他们这儿集中了本民族的精英，告诫他们务必珍惜不可懈怠云云，使巴加们更增添了些趾高气扬，举止风度也显得自信潇洒，仿佛一个个都是济世经国之才，得了振兴民族的秘诀要在都市风云一番，很牵引女孩子的视线。王红那时正值崇敬人物的年龄，每天上下班从巴加他们门口经过，被这一群举止不俗的异族青年所吸引，一来二去，印象很深，后来在一次舞会上与巴加认识，两人一拍即合，关系神速发展，让周围的散兵游勇很是垂涎了一阵子。

那时候巴加在人群中走路从来都是追星赶月目不斜视，是自我感觉极有前途可以用神采来形容的那种。有那种气度的老鼠也是不平凡的老鼠，何况那时候知识分子还不像今天这样落魄，王红就顶着全家大小的围攻，表示跟定了这个藏人，并且以她的杀手锏把家里转弯抹角介绍来的七位男士杀得屁滚尿流落荒而逃。要说王红这样的确很不容易，要知道她在此之前连异性的味儿都没闻过呢，她在这个选择上表现出的坚决，堪与猎豹选定肉质鲜美的野牛比美。可是事实上是那么不尽人意，随后的日子，巴加脸上日益挂上了倒霉的面象，身上的神气一点一点化作乌有，跟被哪个巫婆诅咒过似的，“极有前途”自不必提了，连走下坡路都磕磕碰碰的，没有顺利过，开始的时候巴加还极力支撑，亮出一副“穷且益坚”的形象，以保持在王红眼里的光辉，可

看到研究所上下全是一副灰溜溜的样子，知道这是在劫难逃，自己扭不过乾坤，也就放任自己委顿去且一发不可收拾。我又有办法，巴加这样安慰自己，又不是我不想器宇轩昂，可现在有谁去关心那些七溜拐弯的文字，它们既不可能变成身强力壮的生产力，又不可以当作什么专利卖给外国人给国家挣来嘎巴响的外汇，也没什么好抱怨的。

这样想想，巴加也就心安理得了，觉得这一切虽然没有头人当初说的那种辉煌热闹，但也不至于像王红形容的“阴风惨惨”，王红把巴加的现在比喻作市场疲软、三期癌症、后天抗机失调（也就是爱滋病）等等，什么耸人听闻抓什么来说，试图把巴加再次激发起来，刚开始巴加还有所响应，但随即是更大的茫然，就像上足了发条的玩具不知往哪儿蹦跶，又仿佛热气腾腾的馒头进了速冻室，反复几次，巴加也就真成了王红眼里的破产银行家，王红对巴加的这种自甘堕落一肚皮怨气冲天，她说：“巴加，你这么混下去要到什么时候？”

“我今天译了一千字的《求是》。”巴加说。

王红又嘘了一声，露出一脸的不屑：“有谁看呀？”

巴加忍了忍，眯着眼睛吹口哨。

“我哥给你介绍的那家公司你去不去？”

“哪家？”巴加愣了愣问，她哥给他介绍过三家。

“他们销售部贾经理，拿大哥大的那个，他是我